（上接B817版）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2,646.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898.8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2.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611.9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140.41%。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2
债券代码：118037 债券简称：上声转债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在公司三楼C105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9日以书面文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建明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公司总经理带领经营团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组织实施公司发展战略，根据董事会的授权依法依规组织开展经营管理活动，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3年度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取得了较好业绩。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促进依法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3年，公司各位独立董事本着勤勉、独立和诚信的精神，切实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关注公司的发展情况；同时认真审阅了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将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能够忠实而勤勉地履行工作职责，充分利用专业知识，对年度内所审议事项进行认真分析与判断并作出合理决策，有力地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3.10元(含税)，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2023年度经营情况和2024年度经营计划，在合理预计2024年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所作的2024年度财务预算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此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因二名委员需回避表决而无法形成过半数通过的表决决议，所有委员一致同意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议案涉及三分之二董事薪酬，需回避。因无关联董事不足半数，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9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高管职务贡献、履职能力等因素制定的，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关于2024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有足够的独立性、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董事会同意《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3年，公司各位独立董事本着勤勉、独立和诚信的精神，切实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关注公司的发展情况；同时认真审阅了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将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能够忠实而勤勉地履行工作职责，充分利用专业知识，对年度内所审议事项进行认真分析与判断并作出合理决策，有力地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3.10元(含税)，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交易遵循公平、公正交易的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5票、回避表决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有表决权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此议案涉及关联董事周捷明、丁鸣峰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届满离任、在任独立董事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等要求，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5票、回避表决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此议案涉及关联董事薛誉华、张腊娥、张宝娟、石寅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有足够的独立性、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董事会同意《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关于2024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满足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在公司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同时接受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并合理预计2024年对外担保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相关规定，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关于授权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XYZH/2023SUAA1B0072”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24,049.13万元，其中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8,707.9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及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初始存放金额	A	271,064,150.94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累计使用金额	B	153,411,537.64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	C	87,079,717.6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D=B+C	240,491,255.33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E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F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G	
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H	9,094,311.05
支付的发行费用	I	12,552,959.17
募集资金项目结项补流	J	27,114,247.49
其他		
应结余募集资金	J=A-D-F+G+H-I-J	
实际结余		
差异		

（二）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3号)，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200,000张，每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0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232.9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767.08万元。

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XYZH/2023SUAA1B0072”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44,271.63万元，其中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44,271.6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623.42万元，占年度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13.04%，上述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原因为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全部完工，该部分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项目，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及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初始存放金额	A	511,415,094.33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累计使用金额	B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	C	442,716,364.8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D=B+C	442,716,364.81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E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F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G	
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H	1,322,682.95
支付的发行费用	I	3,744,265.32
支付发行费用进项税金额	J	42,905.67
其他		
应结余募集资金	J=A-D-F+G+H-I-J	66,234,241.48
实际结余		66,234,241.48
差异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1年4月14日，本公司分别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除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外，公司鉴于“扩产汽车电子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茹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称“茹声电子”)，根据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实际需求，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茹声电子提供8,000.00万元借款用于实施“扩产汽车电子项目”。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上述借款事项及对茹声电子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户事宜的具体实施。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与茹声电子、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扩产汽车电子项目”已于2023年6月完成建设并于2023年7月4日结项，“扩产扬声器项目”已于2023年9月完成建设并于2023年10月30日结项。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扩产扬声器项目”、“扩产汽车电子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27,114,247.49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账户无后续使用计划，公司已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专户注销后，公司、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3年7月25日，本公司分别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除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外，公司鉴于“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声电子(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称“合肥上声”)，根据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实际需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2,000.00万元募集资金实施“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其中，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300.00万元对合肥上声进行实缴出资，实缴出资完成后，合肥上声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拟使用不超过35,700.00万元募集资金向合肥上声提供借款用于实施“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上述实缴出资及借款事项具体实施事宜。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与合肥上声、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制度，并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与保荐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将募投项目“扩产扬声器项目”、“扩产汽车电子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27,114,247.49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1102026529000809570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89100078801300001659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512902715710108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7050180808869073	已销户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制度，并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与保荐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6680100100173392	4,873.0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2715710966	51,342,188.9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112001014200750016	14,887,179.43
合计		66,234,241.4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27,947,035.25元(其中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124,917,864.26元、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3,029,170.99元)，上述事项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XYZH/2023SUAA1F0053号《关于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于2023年8月1日完成了上述资金的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其他事项维持原有标准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0。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额不超过3亿元(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0元。

2023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一、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金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存款期限(天)	实际的收益	是否赎回	结余金额
工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定期存款6000万14200534611	定期存款	60,000,000.00	2023/1/17	2023/04/17	1.5	91	225,000.00	是	0.00
招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7天通知存款	7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0	2023/8/18	2023/10/18	1.55	61	262,638.89	是	0.00
招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3/8/30	2023/11/29	1.48	92	441,095.89	是	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4日发布《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司“扩产汽车电子项目”已建设完毕，项目已于近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因此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使用完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扩产汽车电子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39,850.38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1000万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扩产扬声器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704.71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止2023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销户手续。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正在实施中，不存在募投资金节余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声电子(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合肥上声”)实缴出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3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时，将相关的进项税额4.29万元一并支付。报告期后，公司已将上述金额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度，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现有业务经营及目前现金流量情况，决定调整“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	55,395.12	42,000.00	4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8,767.08
合计	65,395.12	52,000.00	50,767.08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